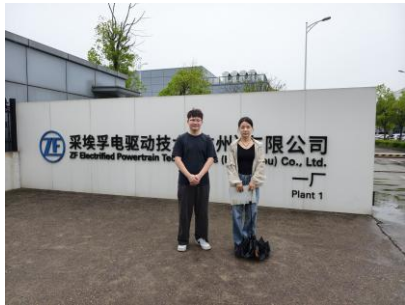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采埃孚电驱动技术（杭州）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减速机一期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名称	采埃孚电驱动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天为〔评〕字 26-06-12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采埃孚电驱动技术（杭州）有限公司（原名采埃孚传动技术(杭州)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变更为采埃孚电驱动技术(杭州)有限公司，下文简称：采埃孚）成立于 2005 年 9 月 9 日，注册资本柒仟伍佰伍拾贰万美元，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春晖路 9 号，法定代表人王岳，现有员工 500 人。 采埃孚于杭州市萧山区范围内设有两个厂区，即春晖路 9 号厂区(一厂)和高新五路 258 号厂区(二厂)。为适应新的市场需求及公司产业发展需要，企业利用一厂区现有生产厂房（4#车间内空置区域），新建新能源汽车减速机装配线一条，峰值产能 20 万套/年。 本项目为采埃孚电驱动技术（杭州）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减速机一期项目，备案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15 日，项目代码为 2411-330109-99-02-504069，备案机关为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图由山西中泰恒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机械行业机械加工乙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资质证书号 A214013617）进行设计。 本项目涉及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有氮[液化的]、95%乙醇、多功能喷剂、自喷漆，其产品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年版，2022 年第 8 号公告修订，2026 年第 3 号公告修订），故该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国务院令第 645 号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7 号，第 89 号令 2017 年修订）、《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

		修订版)，本企业所属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3670），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 年版），且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的使用量未达到规定数量，因此，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胡伟
技术负责人		周玉飞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赵晨
报告审核人		贝少华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胡伟、赵晨、邵东卫、余红光、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胡伟、赵晨、邵东卫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胡伟、赵晨
	时间	2025 年 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6 月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 年 6 月

